

## 保留/恢复入学资格申请

新生根据个人情况，提出保留入学资格申请（一年为限）/  
保留入学资格到期的新生，提出恢复入学资格申请  
填写相应表格

院系核实学生情况，提出审批意见

教务处学务管理办公室核实情况，提出审批意见

教务处分管处长审批，做出处理决定。教务处学务管理办公室专职人员维护学校教务管理系统和教育部学信网中学生的学籍信息，同时发送学籍变动通知至同学的学号邮箱；需要纸质通知的同学可以在收到学邮通知后到教务处领取。